113年度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辦理
「年輕型失智症就業服務及成功案例分享-繼續教育課程」(北部場)
簡章

一、指導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

三、課程簡介與目標：

- 年輕型失智症患者除了認知功能不同程度受損，為提供以個案為中心不同階段性的服務以協助個案，需要對於個案認知功能、身體能力做適當的評估了解，以適切地擬定個案的職業重建服務計畫，並結合相關資源，提供職業重建服務。本次課程將針對特殊族群-年輕型失智症患者，分析其致病原因、年齡、職務內容、具體成功就業案例。
- 探討不同失智階段、致病原因、年齡、職務內容(認知需求程度)、身體能力等適切地擬定案主的職業重建服務計畫，並結合相關資源，提供職業重建服務。
- 了解不同失智階段的年輕型失智症患者提供合適之認知復健建議。
- 了解年輕型失智症患者在職業重建服務晤談方式及評估的重點

四、上課時間：113年4月30日(週二) 上午9:30 - 12:30（上午場）

113年4月30日(週二) 下午13:30 - 16:30（下午場）

五、上課地點：臺北市非政府組織NGO會館-演講室(臺北市中正區青島東路8號)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1. 職業重建專業人員，包括職管員、職評員、職再專員、就服員、職訓員、督導和業務相關人員。
2. 失智共照中心相關人員、個管師、醫療院所之相關專業人員、服務失智症之相關團體或人士。

七、錄取名額：50 人

八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至113年4月22日(週一)為止。

九、報名費用：免費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一律以線上報名

- 報名網址/QR code：

https://www.ot.org.tw/index.php?action=physical-course-apply&id=103

十一、 注意事項：

- 須全日出席課程（無法只報名上午場/下午場）
- 公布錄取名單會於上課前一週統一由承辦人員以 email 通知錄取者。（如無法出席本課程，請於課程開始至少三個工作天前用 Email /電話方式告知承辦人員取消報名。如無取消者，則會影響下次報名相關課程的權利。）

十二、 繼續教育學分：

職業重建專業人員教育積分-已申請

職能治療師繼續教育積分-已申請

十三、承辦人葉志健專案助理

十四、電話：(02) 2382-0113、E-mail：workyipchikin62@gmail.com

時間	課程主題	講師
9：15-9：30	簽到	
9：30-11：00	年輕型失智症患者在職業重建服務晤談方式及評估的重點	簡宏生老師
11：00-11：10	中場休息	
11：10-12：30	職務再設計之應用	簡宏生老師
12：30-13：30	簽到/退＋午休	
13：30-15：00	年輕型失智症就業服務	呂淑貞老師
15：00-15：30	中場休息	
15：30-16：30	案例分享	呂淑貞老師
16：30	賦歸	

主講人簡介：

呂淑貞老師

學歷：國立台灣大學職能治療學士

國立台灣大學衛生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

國立台灣大學職能治療學系暨研究所博士

現職：國立台灣大學職能治療學系兼任教授

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職評方案督導

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常務理事

中華心理衛生協會常務理事

台灣失智症協會監事

臺北慈濟醫院身心科顧問

社團法人台灣自殺防治協會-理事長

經歷：台北榮總精神部-副技師

八里療養院職能治療科-主任

桃園療養院職能治療科-主任

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學會-理事長

世界心理衛生聯盟-副主席

衛生署長期照護諮詢委員會-委員

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-理事長

衛生福利部預防及延緩失能推動管理與成效評估-計畫主持人

精神病人長期照顧社區示範輔導及政策規劃-計畫主持人

年輕型失智症職業重建服務模式與認知訓練及就業宣導-計畫主持人

簡宏生老師

學歷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-碩士

現職：華光基金會-專業督導

台中幸福家庭協會-專業督導

美好基金會-專業督導

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-職評員

經歷：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-就業服務員

台北市政府勞工局身心障礙者職前準備團體-講師

新竹縣政府勞工處身心障礙者就業穩定團體-講師

新竹市精神健康協會支持性就業服務-外聘督導

105 年中彰投區職重資源中心輔導團委員

台北生命勵關懷協會-社區化就業服務員

內政部 ICF 研究團隊-研究助理

勞委會職評資源網角色定位與功能研究計畫-研究助理

備註：預計 113 年 8 月、10 月分別舉辦中部場（台中市），南部場（高雄市），中部、南部場的學員可報名以上場次。